

政府文明概论

尤春媛 著



D630.1

238

014030548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14 基本科研业务费

资助

专项科研项目(项目编号: NR2014072)

政府文明概论

尤春媛 著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北航

C1718827

D630.1
238

014030248

内 容 简 介

关于政府的观念和理论见仁见智，文明的理论也异常丰富，但文明终归是政府追求的目标，政府也内含了文明的因素。本书充分运用关于文明的哲学、历史学、文化学、社会学、地缘政治学的研究成果，从政府与文明之间的相互关系入手，通过梳理与描述古今中外与文明理论相关的政治思想和政治实践，以政府文明理想性和现实性、普适性和多样性的矛盾统一为主线，科学地阐释政府文明的基本内涵、逻辑结构和学理基础，理性地探索市场经济视域中政府文明的范畴体系和基本理念，为中国特色政府文明的制度构建和实现机制提供强大的理论支撑。本书的特色在于理论创新及其对实践的指导作用。

本书可供高等院校政治、法律、公共管理和行政管理等专业的本科生、研究生，以及从事相关理论研究与教学的高校教师、科研人员和管理人员，各级各类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阅读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政府文明概论/尤春媛著.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4

ISBN 978-7-03-039920-5

I. ①政… II. ①尤… III. ①国家机构—行政管理—研究—中国 IV. ①D630.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38576 号

责任编辑：王京苏 / 责任校对：宋 艳

责任印制：阎 磊 / 封面设计：蓝正设计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双青印刷厂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4 年 3 月第 一 版 开本：720×1000 B5

2014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10 1/4

字数：207 000

定价：5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前言

文明是最古老的历史主人公，是历史的长老。自从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美国学者塞缪尔·亨廷顿提出不同文明之间即将发生文明冲突这一概念以来，文明的冲突与对话问题便一直为世界各地的人们争论不休。对亨廷顿文明的冲突概念做出有力回应的是保加利亚学者亚历山大·利洛夫提出的文明的对话。文明的冲突与对话探讨的全球化背景，决定了中国政府不能置身其外。中华文明是世界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文明的演进历程离不开中国社会的参与以及在其中的贡献。当代世界无论是从国际政治、国家安全与秩序，还是从文化的新范式来探讨文明的演进，都将把以民族、地理位置决定的不同国家的政府文明建设推到历史的浪尖。中国政府在各种文明碰撞与和谐交替的此起彼落中必然要进行历史的抉择，探索自身文明发展的道路。

全球化使文明理论的研究更具现实性和挑战性。一方面，全球化促进了各种文明在价值、观念、制度和实践等方面趋同，引起了世界政治、经济体系的新变化和新趋势；另一方面，同全球化相反，世界各地又出现了保持和发展民族、区域文明的多样化进程。这两个进程对每一个政府来讲都具有长期的战略意义，而对于还没有处在世界文明核心地位的中国来讲，文明的进一步发展意义更加重大。中国政府提出的“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以及实现“中国梦”的一系列先进理念和发展战略，无不体现了当代中国政府文明建设的理性探索和伟大尝试。

中国现代化建设的路径选择，首先需要对当今世界文明的多样性与普适性问题进行深刻的理论探索。以欧美国家为代表的西方文明，对包括中国在内的后发国家的现代化进程形成了强烈的冲击，根植于古老而又传统的东方文化中的中华文明，在改革开放的市场经济大潮中，是否还应该坚持“政府主导型”的渐进改革模式和文明路径选择，是摆在中国政府面前的重大课题。

在社会文明的框架内，政府是连接与实现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和生态文明内容与目标的纽带。作为一种主体文明，政府文明是协调几种文明关系的中心，其自身内涵由理念文明、制度文明和行为文明的逻辑构成。政府文明是理想性和现实性、普遍性和多样性的矛盾统一，因而政府文明须接受人类理性的

价值评判和实践检验。

在全球化背景下，市场经济对政府文明提出了一般的价值诉求，因而政府文明形成了自身的范畴体系和基本理念。中国特色政府文明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以及实现中国梦的题中之意。构建中国特色政府文明的务实之路在于：构建中国特色政府文明之魂——政治文明；构建中国特色政府文明之容——政府发展；构建中国特色政府文明之形——法治政府。中国特色政府文明的实现还有赖于形成政府文明的政治、经济和文化运行机制，并着眼于当代中国政府文明建设，通过理论和实践创新，确立政治价值旨归的政府文明导向，奠定社会经济发展的政府文明基础，科学定位政府的职能，合理规范政府的行为。

尽管文明的争论此起彼伏，纵观其理论和应用方面的认识都集中在关于文明的起源和发展、文明的本质、文明的结构层次、单个文明与各种文明之间的关系、文明与文化的关系、文明的地缘政治价值与国际关系等方面，专门从文明理论角度研究文明的构成要素及其内容中的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中的某一方面，国外的研究成果甚少，国内也仅见诸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的研究，而将政府文明作为一种独立的文明形式，对其基本理论和应用方面进行综合研究，国内外实属罕见。本书内容共分六章，主要涉及政府文明的基本理论与中国特色政府文明的构建和实现两个层面。

第一章通过分析文明的起源、文明的本质、文明的演进以及政府的起源和概念，揭示了政府与文明的关系，进而为政府文明的研究提供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形形色色的文明理论对文明的定义是如此之多，而其内涵又是如此丰富，以至于我们很难用几句话将其囊括。不过，从语义学上看，中西方的文明概念都和文化的联系至密切。作为一个名词，文明和文化本身都不表示任何意义的价值评判，文明被视为文化的升华，而文化是文明的集中体现。从这个意义上讲，文明不仅包括外在的有形的文明，如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等，还包括内在的精神文明、心性文明等。因此，文明应该是物质的发展、精神的进步与社会的发展、人性的进步的同步进步状态，这是对文明的起源、文明的本质和文明的演进进行科学分析后得出的结论。关于政府的起源，主要有自然论、神权论、契约论、武力论以及阶级论五种观点和理论，这些对政府起源所进行的形而上的哲学研究与实证的政治科学探究的不同，导致了政府概念界定的莫衷一是。笔者在理性而形而上地探讨政府文明的基本理念和基本理论时，采用的是一般意义的政府概念，而运用实证科学的方法探讨政府文明的制度构建和实现机制时，采用的是国家机构的政府和阶级社会的政府概念。采用多种研究路径，基于不同的政府定义，从不同层面探讨政府的起源，揭示政府的内涵，有助于厘清政府与所有人类创造的文明成果的关系。文明是政府旨在追求的目的，而政府既是实现文明的一种手段，也是文明状态的一种表现。然而，政府作为人类文明的创造物，它和国家一样，

既可以给人类带来幸福，也可以给人类带来灾难，因而，它还须接受人类理性的价值评判和实践检验。

第二章首先分析了政府文明的基本内涵和逻辑结构，认为政府文明是与观念文明、制度文明、行为文明相联系的社会文明逻辑构成中的主体文明，其内容涵盖社会有机体的经济、政治、文化，相应地也跨越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并最终实现人类社会文明与生态文明的有机统一。其次，运用系统论的观点阐述了政府文明与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以及生态文明的关系及其在社会文明系统中的地位，认为物质文明为政府文明的实现奠定强大的物质基础，精神文明为政府文明的实现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政治文明为政府文明的实现提供正确的价值指引，生态文明为政府文明的实现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在社会文明的框架内，政府是连接与实现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和生态文明内容与目标的纽带，是协调几种文明关系的中心，政府文明的实现直接关系到社会文明的发展与进步。最后，本章还就政府文明之魂——政治文明，对其概念、科学内涵、基本特征和特殊功能做了系统总结，对关涉政府文明的政党和意识形态的产生及其相互之间的关系做了重要梳理，从而为研究政府文明提供了理论分析框架。

第三章从学理上阐述了政府文明的政治学、法哲学和经济学基础。本章认为，政治文明是政府文明的导向和最主要的标志，政府文明必须在政治文明的框架内合理建构并与其互相促进。因此，政府文明的政治学基础，便通过政治文明的政治学基础得以解答。政府文明的政治学基础应当是以政治正义为理念、以政治文明为旨归的公共理性，其实现的途径是沟通，构建工具理性或形式理性与价值理性或实质理性相结合的公共理性。公共理性对政府文明的要求是公共事务必须具有正当性，必须服从于公共理性，其逻辑推理以行政正义为理性前提，实现途径是政府与公民的良好合作与沟通。政府文明有不同的类型，如果以法律的地位为标准，可将它分为人治型和法治型两大类。法治型政府文明是以法律为根本依托的政府文明。时下中国政府的首要任务是实现政府文明的转型——从人治型政府文明转向法治型政府文明。法治型政府文明就是要重新赋予“以人为本”的新理念，回归到一个人与自然、生态和谐共处的合理、公正、主体充分泛化、权利不再特定的有效的规则体系，实现经济、社会与环境协调发展的政府文明战略目标。在社会文明的历史进程中，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理论的发展和推动功不可没。政府文明的经济学基础自然也为研究社会文明的学理基础提供了一个新视角和新方法。将经济和伦理之于文明发展意义放到学术进程中考察是西方学术的传统，作为文明生态历史现实演化学术考察的优秀成果，为我们探讨政府文明的经济学基础提供了基本的分析工具与研究方向。

第四章从政治理念与政府文明的关系入手，全景式地探讨了中西方政治理念

与政府文明在历时性和共时性上的内容与特征，并对当代中国政府文明建设进行了学理性的思考。本章认为，西方政治理念经历了以城邦至善为宗旨的古代政治理念、以理性王国的创建与维护为宗旨的近代政治理念、以自由主义的发展为核心当代政治理念的历史变迁；而儒家的道德政治理念在传统中国的社会-政治文化中一直占据主导地位。近代以来，虽然以儒家为代表的哲学和政治理念遭到了新文化运动的批判，但是，从西方国家输入的科学、民主、自由和平等的价值理念，却并没有能够作为一种生活模式在普通民众中充分贯彻。20世纪上半叶，中国在经历了复杂多变的社会动荡和政治斗争后，开始了新中国建设的征程。适应特殊历史时期的社会需要，以高度集权的计划经济和政治制度为特征的全能主义政府，并没有使中国快速完成现代化的转型。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一系列反映市场经济内在需求的自由、平等的竞争理念和公平正义的政治、社会价值，成为推动政府改革和文明进步的价值目标。从中西方政治理念和政府文明关系的考察可以得出这样的认识：政府文明既是一种理念，表现出政府观念的不断更新并能不断超越时代精神，也是政府发展的最高理想和基本目标。政治理念是政治文明的核心与灵魂，它决定政府理念和政府范式，影响政府文明的发展进程。因此，对当代中国政府文明建设而言，必须通过理论和实践创新，确立政治价值旨归的政府文明导向，奠定社会经济发展的政府文明基础，科学定位政府的职能，合理规范政府的行为。

第五章阐述了市场经济视域中政府文明的范畴体系和基本理念及其相互关系，为政府文明的构建与实现提供规范性的理论基石。本章认为，市场经济与不同的社会制度结合，虽然会产生不同的价值取向，但市场经济对政府文明具有普遍性的价值诉求，这些普遍性的价值诉求与政府文明的范畴体系和基本理念形成的价值系统，引领着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文明的制度实践。以政府文明的评价基准、价值旨归、实现途径与保障机制为内容而展开的合法正当、公共利益、程序公正和法治政府范畴体系，是理性认识政府文明的基本形式，与作为其价值意义延伸的政府文明理念共同规范和指导着政府文明的实现。政府文明理念不仅包括由人的文明与物的文明构成的政府文明的基本理念，还包括在此基础上形成的反映政府文明与政治文明的特殊理念。这些文明的理念与范畴体系概括了一切关于政府范式的理想描述，在实现政府文明的伟大实践中，彰显出自身无穷的理性魅力。

第六章从实践层面探索了中国特色政府文明的构建与实现。本章认为，在科学认识文明结构体系的基础上，坚持以政治文明为价值旨归的多种文明协调发展的政府文明，最终实现超越传统文明结构的政府文明的最高级形态——生态文明。同时，应科学认识文明的多样性与普适性、理想性和现实性的矛盾与统一，实现政府文明的吸收、借鉴和超越。当代中国构建与实现的是中国特色的政府文明，它是彰显中国特色政治文明之魂、以推动中国特色政府发展为内容、在法治

政府的有形框架内实现、以生态文明为高级形态的综合性社会文明。政府文明的实现，从动态意义上讲，依赖于社会文明系统内支撑各种文明的制度和体系之间的有机协调，其实质是依赖于政府与其周围环境互动形成的政治、经济和文化运行机制。

目录

第一章 文明及其与政府的关系	1
第一节 文明的基本理论	1
第二节 政府与文明	7
第二章 政府文明的内涵与逻辑结构	16
第一节 政府文明概念的语境分析与基本内涵	16
第二节 政府文明的逻辑结构	18
第三节 政治文明：政府文明之魂	23
第四节 政府文明与政党、意识形态	39
第三章 政府文明的学理基础	55
第一节 政府文明的政治学基础	55
第二节 政府文明的法哲学基础	56
第三节 政府文明的经济学基础	59
第四章 中外政治学视野中的政府文明	62
第一节 西方政治理论与政府文明	62
第二节 中国政治理论与政府文明	71
第三节 当代中国政府文明建设的学理思考	77
第五章 市场经济视域中政府文明的范畴体系与基本理念	87
第一节 市场经济与政府文明	87
第二节 政府文明的范畴体系	94
第三节 政府文明理念及其关系	103
第六章 当代中国政府文明的构建与实现	114
第一节 当代中国政府文明构建与实现的基本原则	114
第二节 构建中国特色政府文明	126
第三节 中国特色政府文明的实现机制	135
参考文献	147

界。恩格斯有一首诗“南丁加晖中国神话的即文明就是国家”。由此你便很容易地看出，大英博物馆的“中国文明”研究馆员王阳明和林文玉的研究成果是何等重要。

第一章

文明及其与政府的关系

第一节 文明的基本理论

人类自从告别野蛮时代之后，就一直在不断地追寻着文明。正是由于这种追求，人类文明才会不断向前发展，人们对文明的认识才会逐步加深。古今中外的思想家们从不同角度揭示了文明的基本内涵和基本特征，阐述了文明的起源和发展过程，形成了异彩纷呈、千姿百态的文明理论。

一、文明的起源

对文明起源的探讨关涉文明的定义这个基本前提，而文明及其内涵是变动不居的，且与文化的联系至密切。如果将文明理解为人类在改造自然和社会发展进程中取得的一切成果，那么，文明与文化一样起源于人类利用和改造自然的创造性活动。它既表现为人类通过社会实践逐渐形成的生活方式，如外在的制度、社会共同体等创造物，也包含蕴涵在这些创造物内部的精神价值体系，如宗教、思想和艺术等。

英国历史学家阿诺德·丁·汤因比虽然没有给文明下一个明确而严格的定义，但其关于文明起源、文明生长和发展的理论是其文明论中最具创新意义的地方。汤因比认为，文明起源的基本条件是生产的剩余，即只有当人们能够生产出超过生活最低需要的粮食和其他物资后，才可能从事其他活动，即文明的创造活动，但这种唯物主义的观点并没有走多远，他将文明起源的基础最终归结为“超人”的创造冲动，因而未能跳出历史唯心主义的窠臼。在对文明起源的动力问题上，汤因比指出，文明的起源和生长的法则也是人类对各种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挑战的成功应战，文明是人类在成功应对环境的挑战中产生的，文明生长和发展的关键是文明主体自身的生长和发展^①。这种以文明为研究单位而非从国家的角度

^① 汤因比 A J:《历史研究》(上)，曹未风等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36~237页。

考究历史得出的“国家正是在文明的怀抱中诞生和消亡的”结论，与马克思、恩格斯以历史唯物主义的眼光阐述的文明的起源、发展动力和规律理论大相径庭。

美国人类学家路易斯·亨利·摩尔根在其1877年出版的《古代社会》中，从生活资料、政治、语言、家族、宗教、居住方式和建筑、财产等方面考察人类文明的起源。他认为，发明和发现，政治观念、家族观念、财产观念的发展都表现出人类的进步，但人类社会进入文明时代的标志是氏族的解体和国家制度的建立。国家取代氏族，人类进入政治社会，文明才真正开始，而人类文明在文明社会以前就已经有了萌芽，通过不断的演进和积累，才叩开了文明社会的大门。在摩尔根看来，文明与文明时代不是一个概念，文明的产生要比标志文明时代的阶级、国家的产生要早得多。原始图腾是原始宗教礼仪的象征，是原始文明的最初表现，也是维护原始社会制度的基本形式。因此，那种认为文明只是阶级和国家出现之后的产物的观点显然是不符合历史实际的，至少是以狭隘的文明定义对文明起源得出的不太科学的逻辑结论。

作为科学社会主义的创始人，马克思、恩格斯虽然没有直接论述文明的起源，但对文明时代的起源、主要特点、发展过程和规律的考察构成了马克思主义文明观的重要内容。根据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文明以及文明时代是人类社会发展的高级阶段。在文明时代之前，人类已经经历了蒙昧时代和野蛮时代。文明时代是人类改造自然手段进化时代，是商品生产和交换的时代，是阶级对抗的时代，还是国家统治的时代。正如恩格斯所说，“国家是文明社会的概括”，文明时代“完成了古代氏族社会完全做不到的事情……卑劣的贪欲是文明时代从它存在的第一日起直至今日的动力”^①。这些关于文明社会的论述，集中体现在恩格斯探讨人类文明，特别是政治文明起源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

二、文明的本质

对事物的定义就是对事物本质的充分揭示。不同历史语境和背景下的思想家们关于文明的定义可以说是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日本启蒙思想家福泽谕吉指出，“归根结蒂，文明可以说是人类智德的进步”，“文明的外形易取而文明的精神难求”。要推进文明的进步，“必须先其难而后其易者，首先变革人心，然后改革政令，最后达到有形的物质”^②。可见，福泽谕吉阐述文明内涵时注重强调的是人类的心智活动，即“人情风俗”和作为文明精神的内在文明，并指出评价政

^①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172～173页。

^② 福泽谕吉：《文明论概略》，北京编译社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年，第30、13～14页。

治这些外在文明的好坏，应从衡量它的国民所达到的文明程度来决定。这种对文明内涵的认识与古时中国人对文化的理解，以及孙中山先生提出的“心性文明”颇有相似之处，文明的社会属性未能凸显。在实证文明论的提出者奥古斯特·孔德看来，文明一方面是人类理性的发展，另一方面又指由此而来的人们对自然的影响的发展^①，人类文明的发展有继承性和社会实践性两方面的特征。西格蒙德·弗洛伊德在《一个幻觉的未来》中指出，人类文明一方面包括人类为了控制自然力量并攫取其财富以满足人类需要而获得的全部知识和能力，另一方面还包括调节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尤其是调节可用财富的分配所必需的规章制度^②。在这里，弗洛伊德对文明本质的强调已经从物质转移到精神，并在《文明及其不满》里认为，可以从解释文明成分的产生首先是尝试调节社会关系开始，从而明确一般意义上的文明是什么^③。至此，对文明的社会本质的揭示不言而喻。弗洛伊德对文明的阐述，也使我们小心谨慎地避免了陷入这样的偏见，认为文明就是完善的同义词，是人类预先注定的通往完善的道路，正如其所说，文明只是人类经历的独特过程^④。福泽谕吉也批评那些认为目前的世界文明已经登峰造极的观点，指出这是不了解文明是指正在不断前进的过程^⑤。同样，在孔德看来，任何人都无法抵制人类固有文明日趋进步的规律和发展趋势：“一个社会体系行将灭亡，一个新体系业已完全成熟和即将建立起来，这就是文明的一般发展赋予当时的基本特点。”^⑥ 汤因比的文明形态史观虽然从静态意义上认为文明是一种以文化为基础的历史形态，或者说是历史形态化了的文化，但他又指出，从历史渊源来说，不同文明之间存在母体与子体的关系，进而形成一种互动关系，正是通过文明之间的交流、碰撞与融合，文明才由低级向高级形态逐步发展。同时，他还指出，“文明乃整体，它们的局部彼此相依为命，而且都发生牵制作用……它们的社会生活的一切方面和一切活动彼此调合成为一个社会整体。在这个整体里，经济的、政治的、文化的因素都保持着一种美好的平衡关系，由这个正在生长中的社会的一种内在的和谐进行调节”^⑦。法国文明史家基佐认为，光有物质的发展和精神的进步还算不上文明，还必须有社会的发展和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发展，文明通过两个标志显示出来，即“社会活动的发展和个人活动的发展，社会的进

① 圣西门：《圣西门选集》（第2卷），董果良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年，第170页。

② 弗洛伊德 S：《论文明》，徐洋等译，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00年，第6页。

③ 弗洛伊德 S：《论文明》，徐洋等译，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00年，第89页。

④ 弗洛伊德 S：《论文明》，徐洋等译，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00年，第90页。

⑤ 福泽谕吉：《文明论概略》，北京编译社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年，第33页。

⑥ 圣西门：《圣西门选集》（第2卷），董果良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年，第128页。

⑦ 汤因比 A J：《历史研究》（下），曹未风等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463页。

步和人性的进步”^①。美国未来学家阿尔温·托夫勒指出，没有其他词能像文明一词一样可以包罗万象，“囊括技术、家庭、生活、宗教、文化、政治、生意、等级、领导、价值、性道德和认识论等完全不同的事务”^②。美国政治学家塞缪尔·亨廷顿说，“文明和文化都涉及一个民族全面的生活方式”^③。根据孔德的社会有机学说，文明的状态涉及精神领域和世俗领域两个极为重要的领域。福泽谕吉虽然非常强调作为内在文明的德智，但他还采取否定列举的方法，论证了没有德智、自由的发展不是文明，没有良好的秩序与和谐的社会共同体不是文明^④。马克思强调应把“科学首先看成是历史的有力杠杆”^⑤，又将文学、艺术称之为“文明中间一切精致的东西”，将哲学说成是“文明的活的灵魂”^⑥。可见，文明的整体性在这些思想家的观点之间不存在分歧。而文明的创造性在汤因比的文明形态史观里极具特色。汤因比指出，“文明的生长是由于个人或少数人的创造”，文明的动力是人类特有的创造力^⑦。从人的创造性活动出发，文明与文化是作为人类历史的产物、发展程度和因素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正如马克思所说，自然界没有制造出任何机器，没有制造出任何机车、铁路、电报、纺纱机等，它们都是人类劳动的创造物。保加利亚学者利洛夫教授认为“文明是人在一定历史和社会条件下符合理智、宗教、习俗和美的标准又具有一定目的的活动”^⑧。

上述关于文明的不同定义、特征和本质的论述，与论者各自所处的国情、文化背景和研究视角与方法的不同有关。首先，“文明”一词的含义在西方国家各民族中各不相同，在英国、法国两国和在德国的用法区别极大。在英国和法国，这一概念集中地表现了这两个民族对于西方国家进步乃至人类进步所起作用的一种骄傲；而在德国，“文明”则是指那些有用的东西，仅指次一等的价值，即那些包括人的外表和生活的表面现象。在德语中，人们用“文化”而不是“文明”来表现自我，来表现那种对自身特点及成就所感到的骄傲。其次，在中国，人们对文明的理解也很有特色。古代中国人所说的文明与文化的含义几乎没有什么区别，都是文治、教化的意思，其社会含义并不突出。近代以来，伴随着西学东渐

^① 基佐 F:《法国文明史》(第1卷)，沉芷、伊信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3年，第11页。

^② 托夫勒 A:《创造一个新的文明——第三次浪潮的政治》，陈峰译，上海：上海三联书店，1996年，第14页。

^③ 亨廷顿 S:《文明的冲突与世界秩序的重建》，周琪等译，北京：新华出版社，1998年，第24页。

^④ 福泽谕吉：《文明论概略》，北京编译社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年，第33页。

^⑤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年，第372页。

^⑥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年，第580、121页。

^⑦ 汤因比 A J:《历史研究》，曹未风等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62页。

^⑧ 利洛夫 A:《文明的对话》，马细普等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7年，第7页。

的过程，中国思想界受西方文明的影响，将文明解释为科学技术的进步和民主法制的发展，文明的社会含义逐步凸显。但无论是西方文明，还是中华文明，抑或其他文明，“‘文明’这一概念所涉及的是完全不同的东西：技术水准、礼仪规范、宗教思想、风俗习惯以及科学知识的发展等；它既可以指居住状况或男女共同生活的方式，也可以指法律惩处或食品烹调；仔细观察的话，几乎每一件事都是以‘文明’或‘不文明’的方式进行的。所以，要用几句话囊括‘文明’所有的含义几乎是不可能的。如果考察一下究竟什么是‘文明’这一概念的一般定义，以及到底为了哪些共同之处人们才把所有这些形形色色的人类行为和成就都称做了‘文明’，那么首先可以找到这样一种简洁的表达：这一概念表现了西方国家的自我意识，或者也可以把它说成是民族的自我意识。它包括了西方社会自认为在最近两三百年内所取得的一切成就，由于这些成就，他们超越了前人或同时代尚处‘原始’阶段的人们。西方社会正是试图通过这样的概念来表达他们自身的特点以及那些他们引以为自豪的东西，他们的技术水准，他们的礼仪规范，他们的科学知识和世界观的发展等”^①。

对于文明本质的科学揭示，我们需要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史观透视人类文明发展史而给予科学总结。恩格斯关于文明有一个简单的说法：“文明是实践的事情，是一种社会品质。”^②这是建立在历史唯物主义历史观基础上揭示出的文明的实践属性与社会属性的本质和特征。我们认为，文明是人类社会生活的进步状态，它既是人类创造的一切进步成果，也是人类社会不断进化发展的过程^③。实践性与社会性是文明最重要的本质与特征。

其一，文明是人类实践活动的产物。实践是人类改造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的活动，实践的基本形式是劳动。劳动创造了人，创造了世界，因而，文明是人类劳动的创造物，文明首先是一个实践的范畴，具有实践性。从这个意义上说，文明不仅是人类一种认识、改造、保护和优化自然、社会以及人自身的积极成果，而且还是实践活动过程本身。因为实践的对象、范围和主体在不停地发展和变化，实践的方式和表现形式也在不断地与时俱进，从而推动文明的不断进化发展。福泽谕吉说，文明是一个相对的词，只能说是摆脱野蛮状态而逐步前进的东西^④。

其二，文明具有社会品质。马克思说过，人不仅是一种合群的动物，而且是

^① 埃利亚斯 N：《文明的进程》，王佩莉等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9 年，第 1 页；基佐 F：《法国文明史》（第 1 卷），沅芷、伊信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3 年，第 11 页。

^②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 年，第 666 页。

^③ 虞崇胜：《政治文明论》，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3 年，第 46 页。

^④ 福泽谕吉：《文明论概略》，北京编译社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 年，第 30 页。

只有在社会中才能独立的动物^①。这就是说，文明是人类社会活动的产物，脱离了人类社会，就不会有文明的产生与发展。“交际活动是人类的天性，如果与世隔绝就不能产生才智”，“文明这个词是表示人类交际活动逐渐改进的意思，它和野蛮无法的孤立完全相反，是形成一个国家体制的意思”^②。弗洛伊德提醒人们文明特性的最后一点，但肯定不是最不重要的一点，即调节人际关系及人的社会关系的方式。“大多数人聚集在一起，就比任何单独个体要强大，就会以团结对付各独立的个体。这时人类的共同生活才有可能。这种社会的权力就被作为‘权利’来反对被谴责为‘野蛮力量’的个人力量。个体力量被社会力量的这种代替构成了文明的决定性一步”^③。

三、文明的演进

文明的演进过程是否存在一定的规律？除了一切偶然和难以估量的因素之外，文明的发展进程中是否存在以不同的形式持续地反映着某种规律或抽象结构的现象或状况？不同时空背景下的思想家们给出了不同的推论或回答。

德国哲学家、史学家奥斯瓦尔德·斯宾格勒面对 20 世纪现代西方社会出现的种种危机和矛盾，提出了自己的“文明没落”理论。他认为，每一种文化在经历了它的生命历程之后，都不可避免地要走向僵化而变成文明，因此，“文明是文化的不可避免的归宿”，“文明是一种发展了的人类所能做到的最表面和最人的状态”^④。斯宾格勒的文明观是悲观主义的，在他看来，文明所表现的不是进步，而是人类悲剧性的结局。这种观点是有片面性的。诚然，人类在每一时期所创造的成果都可能带有某种局限性和消极性，文明时代也有种种不文明的现象，但文明本身是人类社会的进步状态，也是人类社会不断进化发展的过程，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斯宾格勒否认人类历史的统一性和连续性，否认文明是人类创造的进步成果和进步状态，而仅仅把它理解为是一种社会存在，并没有准确地把握文明的真正内涵和特质，并且由于片面夸大文化的作用而陷入唯意志论的泥坑。

法国文明史家基佐表示，“文明这个词所包含的第一个事实是进展、发展这个事实”^⑤。在德国历史社会学大师诺贝特·埃利亚斯看来，文明不仅是一种状况，而且是一种过程，是历经数百年逐步演变的结果，是心理逐步积淀规范的结果。文明的演进过程没有零点也没有终点，它不是持续不断的，而是阵发的，波

①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上），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年，第 21 页。

② 福泽谕吉：《文明论概略》，北京编译社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 年，第 30 页。

③ 弗洛伊德 S：《论文明》，徐洋等译，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00 年，第 89 页。

④ 斯宾格勒 O：《西方的没落》（上），齐世荣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63 年，第 54 页。

⑤ 基佐 F：《欧洲文明史》，程洪逵、沅芷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8 年，第 9 页。

浪式的，有涨潮也有退潮。传统社会学把人和社会看成两个各自独立的实体，而埃利亚斯推翻了这种两分法，提出两者是不可分割的，正是宏观的社会和微观的人之间的互动激荡形成了个人、国家乃至社会的整个文明的进程轨迹。孔德实证文明论主张的“实证的政治”，是以文明发展的自然规律为基础的。他指出，“文明的发展是遵循必然的规律前进的……文明的进步发展服从于一个自然的不可逆转的过程”。他还认为，文明的发展并不是直线的，而是沿着平均线两侧移动的连续波动，波长时长时短，波幅时大时小。依据文明发展规律制定的政治措施可以使这种波动发展的幅度变小，时间变短^①。上述几位论者虽然未能在文明的演进规律上达成共识，但都从动态意义上肯定了文明是一种发展过程，而不同于斯宾格勒从静态意义上将文明理解为文化的没落与僵死阶段。

马克思和恩格斯虽然没有直接论及文明的发展规律，但对于文明时代的发展动力和发展规律进行了历史唯物主义的阐释。他们指出，文明时代是不断进化发展的，先后经历了奴隶社会的文明、封建社会的文明和资本主义的文明三个阶段。资本主义社会的文明，无论在物质文明方面还是在精神文明方面，都远远超过了以往的时代。“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②。马克思在《哲学的贫困》中指出，阶级对抗和阶级冲突推动了社会的进步，是文明演进发展的规律。“当文明一开始的时候，生产就开始建立在级别、等级和阶级的对抗上，最后建立在积累的劳动和直接的劳动的对抗上。没有对抗就没有进步。这是文明直到今天所遵循的规律”^③。在阶级社会里，文明的发展还有一个规律，那就是在不同文明的交锋中，总是以高级文明战胜低级文明而告终。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看来，资本主义文明是阶级社会文明发展的高级阶段，但并不是人类文明的终点，“文明能够逐步发展到共产主义”^④，这是人类文明的最终归宿，也是我们人类的美好愿景。

第二节 政府与文明

一、政府的起源与概念

研究探讨政府起源，不仅有助于全面了解政府与国家、政党等各种人类文明

① 圣西门：《圣西门选集》（第2卷），董果良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年，第173、184页。

②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256页。

③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175页。

④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52页。

创造物之间的关系，科学地确定政府的概念与内涵，同时还有助于解释政府存在的合法性基础，推动政府的发展和人类社会的文明进程。

关于政府的起源，有几种主要的观点和理论。

1. 自然论

最早提出这种观点的是古希腊人亚里士多德。根据亚里士多德的说法，城邦和个人都如宇宙万物之自然体一样，是为了实现各自的自然本性而生长起来的。因此，人的行为和城邦的发展必须符合它们的自然本性，这种自然本性就是个人和城邦的目的。“人类自然是趋向于城邦生活的动物，即人类在本性上，也正是一个政治动物”^①。也就是说，城邦的起源出于人的生活需要，出于人的本性，人天生是社会的存在，会自然地聚集在一起，这种群聚现象的发生不仅仅是基于生物的需要，事实上，社群是人类实现的必要条件。国家与政府这样的城邦就是正式的人类社群组织。国家与政府不仅是人类互动的自然倾向的展现，也是个体达到道德完美的媒介。这种“自然论”对后世影响很大，成为关于国家与政府起源理论的基础。

2. 神权论

神权论可能是最古老的国家与政府起源论。这种理论认为，政府和国家源于神，政府权力来源于神、天或上帝，是根据神的意志建立的。这种观点在古代东方奴隶制国家，如中国、埃及、印度和巴比伦都出现过。西方早期的基督教神学家为谋求自身利益也都主张宗教权力与世俗权力是各自独立的，但两者都来自上帝。欧洲中世纪的神权政治盛行，尽管托马斯·阿奎那把国家和政府的起源归结为人性的自然需要，但他认为，只有上帝才是人和人性的创造者，才是国家和政府的终极造物主。这样，在基督教神学和政府起源之间架起了一座方便的桥梁，世俗的政府起源问题也就被神学化了。有关国家与政府起源的神权说，总会在某一时候获得广泛的支持，它虽然荒诞不经，但在政治思想史上却反映了一个历史时代的思想风貌。与古老的神权论相抗衡的是君权神授论。君权神授论的信奉者相信所有的权力都来自上帝，但与神职人员不同的是，他们主张上帝明确地选定了国王，并授予他不受臣民节制的绝对的权力。国王宣称其合法性同时来自神的权威和公民权利，从而在一个宗教时代拥有极大的权力。君权神授论是政府起源和国家主权者建构其权力的基础，对于民族国家体系的发展相当重要。但同等重要的是，人民主权和民主理论为了反对君权神授论而发展起来。

3. 契约论

契约的理念可追溯至数千年前，它主张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一致同意他们各自的角色，并且对彼此负有义务。君权神授论的信奉者宣称君主的权力不受任何限

^① 亚里士多德：《政治学》，吴寿彭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第7页。